

附件三

天河基金會 傳荇基金
2023年「青力親為·千萬祝福」服務學習獎勵計畫

獎勵金簽收單					
姓名	身分證字號	領款金額	簽收		
戶籍地址					
市 縣	區 鄉	里 鄰	路 段	巷 弄	號 之 樓 之
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				
※請浮貼於下列欄位以供核實。					

※ 備註：

1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該獎勵金屬於受獎勵者之所得，應於次年1月前申報所得。
2. 申請者請於收到獎勵金後填具本簽收單，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後，於7日內繳回當初服務之社福單位。社福單位收齊後請於112年12月15日前寄至本會。